

证券代码：875061

证券简称：智微电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智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5 年 1 月 1 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估计的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估计

公司于股改前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确认相关股份支付费用和等待期。本次变更前，公司合理估计首次公开募股成功的时点为 2027 年 6 月 30 日，即对股份支付的等待期为授予日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的期间，在等待期内分摊确认相应的股权激励费用。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

公司结合目前的上市进展，对首次公开募股成功的时点进行重新估计，由 2027 年 6 月 30 日变更为 2029 年 6 月 30 日，即对股份支付的等待期进行重新估计，等待期变更为授予日至 2029 年 6 月 30 日的期间。

(三)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结合上市工作推进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合理性。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当前资本市场形势作出的合理变更，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系统相关规定，是根据资本市场形势和公司实际现状作出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估计股份支付确认金额 2025 年度减少 6,175,784.31 元，2026 年度将减少 1,574,826.80 元，2027 年度将增加 1,347,092.53 元，2028 年度将增加 4,269,012.12 元，2029 年度将增加 2,134,506.46 元。

本次股份支付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影响公司当期净利润 6,175,784.31 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93.90%，达到 50%以上，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实质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属于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六、备查文件

1. 深圳智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深圳智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智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0 日